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林郁庭  
電話：06-2991111#7733  
電子信箱：branda812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014838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補附件)(1483835A00\_ATTCH1.PDF、1483835A00\_ATTCH2.pdf、  
1483835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訂定之「一百十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3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131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